

臺中市東勢區公所辦理中低收入老人住宅修繕補助申請應備文件一次告

知單

1. 申請表 [公所提供]

2. 申請人身分證影本、戶口名簿影本及印章。

3. 符合身分證明文件。[符合其中一項]

3.1 低收入戶附低收入入戶證明。[公所申請]

3.2 中低老人附領取中低收老人生活津貼證明。[公所申請]

4. 施工前照片。

申請項目為：

◎屋頂（瓦）防水、排水

◎室內給水、排水等設施及壁癌處理

◎地面（磚）、樓梯之修補者。

◎衛浴、廚房設備之修補汰換。

5. 建築物所有權狀影本

5.1 建築物非申請人所有者，應加附建築物所有權人修繕同意書。

6. 房屋或設施設備修繕估價單

申請項目為：

◎門窗、床鋪、櫥櫃之修補汰換。

◎防滑措施。

◎現住屋安全扶手設施或住宅安全輔助器具等。

◎其他居家無障礙設施設備。

7. 相關治療師出具評估報告表(參照行政院衛生署訂定之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補助評估報告表)。

7.1 **或**由本府委託之照顧服務單位出具訪視紀錄評估報告表。

8. 住宅安全輔助器具、居家無障礙設備估價單。

仍缺文件：